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监许可〔2019〕529号

关于核准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深圳市智莱

你公司报送的《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收悉。经审核，现批复如下：

- 一、核准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 二、你公司本次发行和发行承销方案实施。
- 三、本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有效。
- 四、自核准发行之日起，你公司如发生

股份有限公司 批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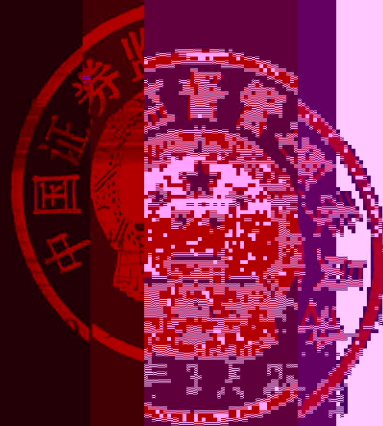
你公司报送的《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收悉。经审核，现批复如下：

核准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你公司本次发行和发行承销方案实施。本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有效。自核准发行之日起，你公司如发生

生重

大事项，应及时报告我

大项。



抄送

分送

证监

打字

— 2 —

送：深圳市人民政府；深圳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
送：会领导。办公厅，发行部，

证监会，中国证
监会，其
省证监局